**子計畫二－2**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辦理112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推動戶外與海洋教育實施計畫」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徵選計畫**

1. **依據:**
2. 110年5月31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與海洋教育要點。
3. 112年3月16日112學年度國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與海洋教育計畫說明會。

**二、實施目的**

（一）鼓勵原發展學習路線之學校重新檢視並實際應用學習路線資源，規劃戶外及海洋教育路線讓其他學校參與，達成運用市內在地戶外及海洋教育資源學習的教育目標。

（二）活化本市現有學習路線，增進學生對市內相關戶外及海洋教育資源的認識，達成以市內在地戶外及海洋教育資源學習的教學目標。

（三）以具多年經驗或豐富成效學校為優先，並應透過學習路線展現優質戶外及海洋教育課程，回應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精神，供其他學校參與觀摩，同時整合社區資源及融入地方創生精神。

（四）落實國民中小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實踐「讓學習走入真實世界」及「親海、愛海、知海」之理念

**三、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

1.召集學校：桃園市龜山區大埔國民小學

2.任務學校：桃園市各辦理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學校

**四、實施期限：**自112年8月1日至113年6月30日止。

**五、申請對象及期程**

（一）以國教署提供名冊所列學校（本市計有本市祥安國小、笨港國小、上湖國小、迴龍國中小、建國國小、信義國小、龍源國小、瑞祥國小及宋屋國小等9校）及本市推薦學校，倘非屬名冊內學校仍鼓勵學校踴躍申請。

（二）各申請案參考格式如附件一、二「學校辦理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申請文件1式及電子檔光碟片，於112年4月21日（星期五）前逕送（寄）桃園市龜山區大埔國小輔導室。

**六、補助標準**

（一）每校以提報計畫1案為原則，每案補助上限35萬元，經費編列請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二）補助名單彙整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校辦理推展**戶外及海洋教育優質路線**提報名單 | | | | | | |  | |  |
| 順序 | 鄉/鎮/區 | 學校名稱 | | | 計畫名稱 | | 申請助金額（元） | | 備註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承辦人： | | |  | 單位主管： 會計主任： | |  | | 機關主管： | |

**七、注意事項**

（一）計畫申請學校應配合參與教育部及本局辦理之相關戶外及海洋教育研習、專業社群及成果發表等。

（二）因本計畫補助而研發或產生之教材、影片及成果資料等應推廣分享，並無償授權本局於非營利目的之政策宣導及公共推廣使用。

（三）課程內容理念應能回應十二年國教核心素養，並整合在地社區資源，發展主題式學校路線以深化學習內涵。

（四）應具體說明交流共學機制，他校觀摩參與方式及課程內容。

**八、經費請撥、核銷與成果繳交**

（一）本項補助經費應專款專用，不得挪用至其他用途，經費之請撥、支用、核銷事宜，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及本市經費節流措施相關規定辦理。

（二）辦理推展優質戶外及海洋教育路線學校**於113年6月30日前將下列成果**送至大埔國小彙整，請逐項檢核（附件三~1、2）：

1.經費核銷資料：含統一收據、原始黏貼憑證正本及收支結算表（附件三~3），資料請申請學校主計審查核章。

2.書面成果：計畫、計畫成果報告（附件三~4）、4篇學習單、4篇『暢遊桃園花絮』投稿心得、滿意度調查統計表（附件三~5）、場域分析表（附件三~6）等。

3.獎懲建議表（附件三~7）。

4.電子檔光碟一份（申請計畫、書面成果內容、獎懲建議表，相片勿壓縮）

5.至桃園市戶外教育資源網路平台『暢遊桃園花絮』投稿心得及相片（2張以上），每校至少4篇。

（三）受補助學校應依計畫執行，因故延期或變更地點及行程時，應於事前報知本局。

（四）受補助學校未依計畫期限辦理、擅自更改活動地點、未依活動行程表辦理、未提成果報告、經費收支結算表或成果績效不彰者，列為下年度不予補助對象。

**九、獎勵：**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等規定辦理。

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桃園市112學年度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申請表

附件一

|  |  |
| --- | --- |
| 執行單位 | 桃園市○○國中（小） |
|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 姓名：　　　　　 職稱： 電話：（公）  手機： E－mail： |
| 計畫名稱 |  |

|  |
| --- |
| **一、理念目標** |
| 課程內容應與十二年國教課綱呼應，並整合社區資源及融入地方創生精神。  應充實路線之設備及課程內容，以提供他校觀摩及參與。 |
| **二、來訪學校合作共學機制** |
| 請學校依實際狀況說明與來訪學校合作之相關機制   1. 優質路線之推廣與分享   學校採取哪些方式或管道進行優質路線之推廣或分享?   1. 參與學校之申請方式   想參與路線課程的學校應透過何種管道進行申請、以及如何申請?   1. 如何審查參與學校之標準   針對有意願申請路線參與的學校，有哪些審查的標的或資格?   1. 來訪學生與在校學生共學機制   請詳述來訪的學生與本校學生的共學機制為何?   1. 路線乘載量(提供之校數與人次)之設定考量   請說明不同路線的乘載量其設定之依據與考量。   1. 外校參與對象經費負擔比例   請依據要點規範，說明來訪學校之經費負擔比例。 |
| **三、本計畫之安全風險管理機制** |
| 請依據學校本學年所提供之路線內容，具體說明整體之安全風險管理與評估機制等規劃，並鼓勵至少規劃辦理一場次的安全教育研習供學校教師，以加強其對於風險之管控與應變能力。 |

〔若有多條路線，請自行新增〕

|  |  |  |
| --- | --- | --- |
| **戶外教育優質路線介紹（路線一）** | | |
| 1. 路線名稱 |  | |
| 1. 結合課程屬性 | ☐部定課程 ☐校訂課程 | |
| 1. 課程實施類型 | ☐生態環境 ☐人文歷史 ☐山野探索 ☐休閒遊憩 ☐社區走讀 ☐場館參訪 ☐職涯探索 ☐海洋體驗 ☐城鄉共學 ☐食農教育 | |
| 1. 課程目標 | (建議條列式呈現) | |
| 1. 路線時間 | (半天或一天) | |
| 1. 適合年級 |  | |
| 1. 適合月份 |  | |
| 1. 路線乘載量預期效益 | 每次\_\_\_\_\_至\_\_\_\_\_人，每學年可提供\_\_\_\_\_\_\_梯次  本學年預計提供\_\_\_\_\_\_\_\_校，來訪\_\_\_\_\_\_\_\_人  本校預計參與人數，教師數\_\_\_\_人，學生數\_\_\_\_人 | |
| 1. 路線教育內涵說明 | 針對戶外教育前、中、後相關學習安排進行說明 | |
| 1. 學習地點與內容 | 學習地點 | 學習內容 |
| (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 |  |
| (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 |  |
| 1. 安全風險管理 | 請依據本條路線之學習內容，具體說明執行本課程之安全風險管理規劃。 | |
| 1. 外部協作師資 | 共\_\_\_\_\_\_\_\_位協作師資，協作師資屬性  ☐專業課程需求\_\_\_\_位  ☐安全風險管理需求\_\_\_\_\_位  ☐其他\_\_\_\_\_\_\_\_需求，\_\_\_\_位 | 本次實施之課程是否有和外部師資協作授課，請協助填列。 |

# 表4計畫二、辦理戶外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學校填列提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 | | | | | |
| 申請單位：OO縣(市)政府教育處 (局) | | | | | | |
| **計畫名稱：計畫二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課程 (計畫2-2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或計畫2-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 | | | | | |
| 計畫期程：112年8月1日至 113年 7月31日 | | | | | | |
| 計畫經費總額： 元，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 | | | | | |
|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 ☐無 ☐有 | | | | | | |
|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 | | | | | |
| 國教署：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 | | | | | |
| XXXX部：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 | | | | | |
| 經 費 項 目 | | 計 畫 經 費 明 細 | | | | |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 明 | |
| **業**  **務**  **費經常門** | 經濟弱勢學生參加費 |  |  |  |  | |
| 代課(鐘點)費 |  |  |  |  | |
| 講座鐘點費 |  |  |  |  | |
| 印刷費 |  |  |  |  | |
| 膳費 |  |  |  |  | |
| 交通費 |  |  |  |  | |
| 場地費 |  |  |  |  | |
| 住宿費 |  |  |  |  | |
| 保險費 |  |  |  |  | |
| 雜支 |  |  |  |  | |
| 經濟弱勢學生參加費 |  |  |  |  | |
| 代課(鐘點)費 |  |  |  |  | |
| 小 計 |  |  |  |  | |
| **設備費資本門** | 僅限2-2**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每校最高補助三十五萬元，其中資本門經費以百分之四十為限)，**請依據課程需求  核實編列及說明 |  |  |  |  | |
| 小 計 |  |  |  |  | |
| 合 計 | |  |  |  |  | |
| 承辦單位 | | 主(會)計 單位 | |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 | 國教署 承辦人 |
| 國教署 組室主管 |
| 備註：   1. 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2. 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3. 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署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4. 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5. 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6. 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7. 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8. 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 | | | | | 補助方式：部分補助【補助比率　　％】 |
| 餘款繳回方式：繳回按補助比率全數繳回 |
| ※申請補助單位請依實際需求，自行增刪經費項目。 | | | | | | |

附件三－1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課程成果報告注意事項**

※繳交資料（執行完即可繳交，112年06月20日前）

一、成果報告檢核表（附件三－2）

二、統一收據（繳款人：大埔國小），請務必註明匯入之行庫、帳號、戶名、銀行代碼。

三、收支結算表（需蓋關防，請務必以最新之函文（範例）填報，內已填具核定函日期文號）（附件三－3）

四、活動支出之原始黏貼憑證正本（請務必自行影印副本留存供貴校校內核銷）

五、書面成果資料

（一）核定之計畫（需核章，可影本）1份

（二）活動成果表（如附件格式，以下資料均1份）（附件三－4）

1.質、量之成效分析

2.活動成果照片A4（如格式）2至4頁（即活動照片需12至24張）

（三）滿意度調查統計1份（全校參加人數加總之（）％，含師生及各年級參加人數加總）（附件三－5）

（四）戶外教育課程活動 －－場域統計分析表1份（附件三－6）

（五）4篇學習單、4篇投稿心得

六、獎懲建議表（需完整核章）（附件三－7）

七、電子檔光碟一份【內含書面成果資料（一）至（五）項、獎懲建議表】**（一定要word，不得僅傳送掃描之pdf檔）**

八、請各校完成4篇以上學習心得與照片，並上傳至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戶外教育資源整合網（http://oerweb.dpps.tyc.edu.tw/）。（帳號登入/成果上傳/各行政區成果/學校名稱），依個別學校、年度上傳，並送出表單完成上傳作業。

※注意事項

1. 書面資料請勿裝訂（連訂書針都不可），以利彙整。
2. 每份資料請以長尾夾或迴紋針固定，請務必依規定頁數繳交。
3. 各校活動之成果相關資料請寄至大埔國小 輔導室 收 。

地址：33353桃園市龜山區振興路1169號 。

1. 如有本計畫相關問題，請洽大埔國小輔導室 蔡怡智主任 03－3298329#610。

附件三－2

桃園市112學年度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計畫成果報告檢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學校：桃園市 區 國中（小） | | | | | |
| 序號 | 項 目 | | 申請  學校 | 主辦  學校 | 備 註 |
| 1 | 統一收據（事先送達，經費已撥付）  （繳款人：桃園市龜山區大埔國小，並請註明匯入銀行資料） | |  |  |  |
| 2 | 收支結算表（需蓋關防，請務必以最新之函文（範例）填報，內已填具核定函日期文號） | |  |  |  |
| 3 | 原始黏貼憑證（請自行影印留存供貴校核銷） 1.請依照原實施計畫經費概算表「目次」編號。 2.各「項目」請註明清楚，不得新『創立項目』，編列之經  費金額，不得超支，亦不得流用。（雜支不在此限）。  3.單據之「單價」、「數量」請書明清楚，勿以『一式』、『一  批』方式填寫。 | |  |  |  |
| 4 | 書面成果資料 | （一）學校核定之計畫1份（需核章，可影本） |  |  |  |
| （二）成果報告表1份  1.質量成效分析。  2.活動成果照片（A4大小，2至4頁） |  |  |  |
| （三）滿意度調查統計表1份 |  |  |  |
| （四）場域統計分析表1份 |  |  |  |
| （五）4篇學習單、4篇投稿心得 |  |  |  |
| 5 | 獎懲建議表**（需完整核章）** | |  |  |  |
| 6 | 電子檔光碟1份**（一定要word，不得僅傳送掃描之pdf檔）**內含（1）書面成果資料（一）至（五）項  （2）獎懲建議表 | |  |  |  |
| 7 | 結餘款（請開立支票繳回，受款人：桃園市龜山區大埔國民小學保管金專戶；無則免。） | |  |  |  |

備註：1.請承辦人檢視以上資料是否備齊，請依規定頁數繳交，以節省補件及彙整作業時間。

2.請勿裝訂（連訂書針都不可），各項資料請以迴紋針或長尾夾固定。

3.如分年級辦理，請承辦人自行彙整成一份繳交，內容請依規定頁數繳交。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附件三－3

桃園市政府補助或委辦經費收支結算表（範例）

|  |  |  |
| --- | --- | --- |
| 機關名稱 | ： | 桃園市○○區○○國民（中）小學 |
| 計畫名稱 | ： |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課程 |
| 桃園市政府 核定函日期文號 | ： | 中華民國000年00月00日桃教小字第000000000號 |
| 預算年度及科目 | ：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主管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12年度預算教育局分基金相關預算科目項下 |
| 計畫預定完成日期 | ： |  |
| 計畫實際完成日期 | ： |  |
| 計畫概算金額 | ： |  |
| 桃園市政府補助金額 | ： |  |
| 補助實支金額 | ： |  |
| 結餘款 | ： |  |
| 結餘款繳回日期 | ： |  |

※本表應由業務單位填報，會計單位複核。

|  |  |  |  |
| --- | --- | --- | --- |
| 承辦人 | 業務單位主管 | 主辦會計 | 機關長官 |
|  |  |  |  |

#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中小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成果報告

附件三－4

|  |  |  |
| --- | --- | --- |
| **一、計畫名稱** |  | |
| **二、學校名稱** |  | |
| **路線名稱及實施地點** | 路線1名稱：  ☐跨縣市，\_\_\_\_\_\_\_\_縣（市） ☐無跨縣市  地點：（請填列鄉鎮及場域名稱） | |
| 路線2名稱：  ☐跨縣市，\_\_\_\_\_\_\_\_縣（市） ☐無跨縣市  地點：（請填列鄉鎮及場域名稱） | |
| 路線3名稱：  ☐跨縣市，\_\_\_\_\_\_\_\_縣（市） ☐無跨縣市  地點：（請填列鄉鎮及場域名稱） | |
| （如有多條路線，請自行新增） | |
| **外部協作師資** | 共\_\_\_\_\_\_\_位  協作師資屬性  專業課程\_\_\_\_\_位  安全風險管理\_\_\_\_\_位  其他：\_\_\_\_\_\_\_\_\_\_需求師資，\_\_\_\_\_\_\_位 | |
| 1. **計畫實施過程記錄** | | 1. 本計畫實施過程描述與相關記錄。 2. 計畫執行過程所遭遇問題及處理與應變解決方式。 3. 學習檔案（包含教師之文字、影像紀錄，以及教師於實施過程中之反思等等。） |
| 1. **學生學習表現** | | 1. 學生學習之表達、表現與創作記錄 2. 形成性評量之歷程檔案資料 3. 總結性評量或多元評量之成果舉例 |
| **五、成效檢討與建議** | | 1. 計畫無法解決之問題說明（若有，請說明所遭遇到困難或挑戰）。 2. 總體自我評估與建議（說明整體效益評估與建議）。 |
| **六、**學習成果：心得寫作、學習單、滿意度調查表之填寫件數與統計％......等 | | |

|  |  |  |
| --- | --- | --- |
| 活　動　成　果　　（書面成果照片Ａ４如右格式二至四頁）　及 成 果 資 料 電 子 檔 光 碟 一 份 |  |  |
| 說明： | 說明： |
|  |  |
| 說明： | 說明： |
|  |  |
| 說明： | 說明： |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三－5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中）小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滿意度調查表**

|  |  |
| --- | --- |
| 一、基本資料： 學校名稱： | |
| 所在區：□桃園區 □龜山區 □大園區 □蘆竹區 □八德區 □大溪區 □復興區  □新屋區 □觀音區 □龍潭區 □楊梅區 □平鎮區 □中壢區 | |
| 活動日期： 年 月 日 | 參加人數： 人 |
| 二滿意度調查： | |
| 1.您覺得本次戶外教育地點適合您參觀嗎？（）％很好（）％好（）％普通（）％差（）％很差 | |
| 2.您覺得本次戶外教育的課程內容有趣嗎？ （）％很好（）％好（）％普通（）％差（）％很差 | |
| 3.您覺得老師（導覽員）解說內容清楚嗎？ （）％很好（）％好（）％普通（）％差（）％很差 | |
| 4.您認為本次課程對您課程學習上有幫助嗎？ （）％很好（）％好（）％普通（）％差（）％很差 | |
| 5.本次戶外教育對了解家鄉特色或文化有幫助嗎？（）％很好（）％好（）％普通（）％差（）％很差 | |
| 6.您對本次戶外教育整個活動喜歡嗎？ （）％很好（）％好（）％普通（）％差（）％很差 | |
| 三開放性問題： | |
| 1.本次戶外教育最讓您感興趣的地方是：  2.本次戶外教育讓您最有收穫的內容是：  3.您認為本次戶外教育可以再增加的內容是：  4.您希望下次舉辦戶外教育的地點能有：  5.其他意見與建議： | |

~非常感謝您寶貴的意見！~

附件三－6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中）小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

**活動場域統計分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類  學校名稱 | 農業 | 休閒農業區 | 林業 | 漁業 | 畜牧業 | 港口 | 生態中心 | 自然教育中心 | 國家公園 | 體育設施或活動 | 縣市主題館 | 產業文化 | 人文采風 | 其他 |
| ○○國小 |  |  |  |  |  | 2 | 1 |  |  | 1 |  | 1 | 1 |  |
| 場域名稱 |  |  |  |  |  | 例如：竹圍漁港、永安漁港 | ○○生態中心 |  |  | 例如：文化局閱讀活動、…… |  | 例如：  國瑞汽車廠、….. | 例如：  五福宮….. |  |

註：請勾選場域分類與名稱，可複選。

附件三－7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中）小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

獎懲建議表

□子計畫二戶外教育召集學校

□子計畫二－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課程

□子計畫二－2 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

□子計畫二－3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本案有功人員請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等規定，校長獎勵案請以獎懲建議函及WebHR報本局核辦，俟校長獎勵案核定後，授權學校辦理同案其他教職員敘獎，額度如下（本局108年10月7日桃教小字第10800869041號函），獎狀名單部分請填以下表件，核章後紙本及電子檔逕送至大埔國小彙整：

1、子計畫二戶外教育召集學校: 嘉獎1次5人，獎狀1張5人。

2、子計畫二－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課程: 嘉獎1次2人，獎狀1張3人。

3、子計畫二－2 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 嘉獎1次5人，獎狀1張5人。

4、子計畫二－3 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嘉獎1次2人，獎狀1張3人。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學 校 | 姓 名 | 職 稱 | 獎 懲 事 由 | 敘獎額度 |
|  |  |  | 辦理『112學年度中小學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認真盡職達成目標。 | 獎狀1張 |
|  |  |  | 獎狀1張 |
|  |  |  | 獎狀1張 |
|  |  |  | 獎狀1張 |
|  |  |  | 獎狀1張 |

承辦人： 單位主管 ： 人事主任： 校長：